|  |  |
| --- | --- |
| ICS | 13.100 |
| CCS | |  | | --- | |  |   C 65 |

团体标准

T/XZBX 0011—2025

危险化学品从业人员安全培训与能力评价规程

Code of practice for safety training and competency assessment of hazardous chemicals personnel

2025 - XX - XX发布

2025 - XX - XX实施

西安市质量与标准化协会  发布

目次

[前言 III](#_Toc192687841)

[引言 V](#_Toc192687842)

[1 范围 1](#_Toc192687843)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_Toc192687844)

[3 术语和定义 1](#_Toc192687845)

[4 总体要求 1](#_Toc192687846)

[5 安全培训要求 2](#_Toc192687847)

[6 能力评价方法 2](#_Toc192687848)

[7 监督管理 2](#_Toc192687849)

[附录A（规范性） 实操考核评分表 4](#_Toc192687850)

1. 前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西安市质量与标准化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赤峰云铜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物资分公司、上海上电电力运营有限公司、重庆华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和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华北石化公司、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高鼐、钟秀敏、丁燕、张伟、何敏、赵南、王万彪、王狄。

1. 引言

危险化学品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但其生产、储存、运输等环节的高风险特性也导致事故频发。据统计，2022年我国危险化学品领域因操作不当、应急处置失误引发的事故占比超过60%，暴露出从业人员安全素质不足、培训体系不健全、能力评价缺乏统一标准等突出问题。

为提升危险化学品从业人员安全技能，规范全行业培训与评价流程，降低人为因素导致的事故风险，制定本团体标准。本文件以“精准培训、实操导向、持续改进”为原则，细化从业人员分类培训要求，明确理论考试与实操考核指标，建立“培训-评价-监督”闭环管理体系，为从业单位提供可操作的技术指南，助力实现危险化学品行业本质安全。

危险化学品从业人员安全培训与能力评价规程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危险化学品从业人员的安全培训要求、能力评价方法及监督管理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运输、使用和废弃处置单位（以下简称“从业单位”）对从业人员的安全培训与能力评价工作。

* 1.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33000—2016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

* 1. 术语和定义

GB/T 33000—2016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危险化学品从业人员 hazardous chemicals practitioners

直接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操作、储存、运输、应急处置等作业的人员，包括一线作业人员、安全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

安全培训 safety training

针对从业人员开展的以危险化学品特性、安全操作规程、应急技能等为核心的系统化教育。

能力评价 competency evaluation

通过理论考试、实操考核等方式，验证从业人员是否具备岗位所需的安全知识和技能。

* 1. 总体要求

培训原则：坚持“全员覆盖、分类实施、注重实效、持续改进”。

责任主体：从业单位是安全培训与评价的责任主体，应制定年度计划并落实经费保障。

档案管理：建立从业人员“一人一档”培训档案，保存期不少于3年。

* 1. 安全培训要求
     1. 培训内容

法律法规与标准：《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MSDS）等；

危险特性与风险：化学品的物理化学性质、毒性、燃爆危险性、泄漏应急处置；

岗位安全操作：设备使用、个人防护装备（PPE）佩戴、作业许可流程；

应急技能：火灾扑救、泄漏封堵、伤员急救（如心肺复苏、化学灼伤处理）。

* + 1. 培训方式与学时

培训方式与学时见表1。

表1 培训方式与学时

| 人员类别 | 初次培训学时 | 年度再培训学时 |
| --- | --- | --- |
| 新入职从业人员 | ≥40学时 | ≥16学时 |
| 安全管理人员 | ≥48学时 | ≥24学时 |
| 特种作业人员（如危化品运输驾驶员） | ≥32学时（含实操8学时） | ≥16学时 |

注：理论培训可采用线上学习（占比≤50%），实操培训需在模拟场景或作业现场进行。

* 1. 能力评价方法
     1. 评价内容

理论考试：涵盖法律法规、化学品危险性、操作规程等，满分100分，80分合格。

实操考核：

1. 模拟泄漏应急处置（穿戴防化服、堵漏工具使用）；
2. 消防器材操作（灭火器、消防栓）；
3. 考核评分表见附录A，总分100分，85分合格。
   * 1. 评价流程

评价流程如下：

1. 申请：从业人员完成培训后提交评价申请；
2. 实施：由第三方评价机构或企业内部评价小组组织考试；
3. 结果公示：通过者颁发《危险化学品从业人员安全能力证书》（有效期3年），未通过者需复训后重新评价。
   1. 监督管理

抽查机制：属地应急管理部门每年按不低于10%的比例抽查企业培训与评价记录。

复训要求：发生以下情况时需重新培训与评价：

1. 岗位调整（如从仓储转至运输）；
2. 所在单位发生重大事故或法规更新；
3. 证书到期前3个月内。

违规处理：对伪造培训记录、评价舞弊的单位或个人，纳入信用黑名单并公开通报。

2. （规范性）  
   实操考核评分表
   1. 实操考核评分表示例见表A.1

表A.1 实操考核评分表

| 考核项目 | 评分标准（满分100分） | 权重 |
| --- | --- | --- |
| 防化服穿戴 | 步骤完整（检查→穿戴→密封），时间≤3分钟 | 30% |
| 灭火器操作 | 选择正确类型（干粉/泡沫），有效扑灭模拟火源 | 40% |
| 泄漏堵漏 | 工具使用规范，泄漏控制时间≤5分钟 | 30% |

